



食品经营许可证

经营者名称：大连吉星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许可证编号：JY12102040064763
社会信用代码：91210204550604482X 日常监督管理机构：大连市沙河口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星海湾市场监督管理所
(身份证号码)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：徐晓戈 日常监督管理人员：程桂平、李岳峰
住所：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文园2号2单元19层2号 投诉举报电话：12331
经营场所：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文园2号2单元19层2号 发证机关：大连市沙河口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主体业态：食品销售经营者(零售、批发、含网络经营)
经营项目：预包装食品(不含冷藏冷冻食品)销售 签发人：朱鸿君

2019年03月25日

有效期至 2024 年 03 月 24 日



食品经营许可证

(副本)

经营者名称：大连吉星航空服务有限公司

社会信用代码：91210204550604482X
(身份证号码)
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：徐晓戈

住所：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文园2号2单元19层2号

经营场所：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文园2号2单元19层2号

主体业态：食品销售经营者(零售、批发、含网络经营)

经营项目：预包装食品(不含冷藏冷冻食品)销售

有效期至 2024年03月24日

说明

- 1.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是食品经营者取得食品经营许可的合法凭证。
- 2.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分为正本、副本。正本、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正本应当悬挂或摆放在经营场所的显著位置。
- 3.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倒卖、出租、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。
- 4.食品经营者应当在核准的许可范围内开展食品经营。
- 5.食品经营者应当接受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。
- 6.食品经营者改变许可事项应当申请变更食品经营许可。
- 7.食品经营者应当在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有效期届满30个工作日前，及时到原许可部门申请延续。

许可证编号：JY12102040064763

日常监督管理机构：大连市沙河口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星海湾市场监督管理所

日常监督管理人员：程桂平、李岳峰

投诉举报电话：12331

发证机关：大连市沙河口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签发人：朱鸿君



2019年03月

25日



